

# 深圳市佳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300193 证券简称:佳士科技 公告编号:2021-031

## 2021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简介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佳士科技	股票代码	30019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俊	蔡丹华	
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桃园路田厦国际中心A栋1606-1610	深圳市南山区桃园路田厦国际中心A栋1606-1610	
电话	0755-21674251	0755-21674251	
电子邮箱	zqsb@jstc.com.cn	zqsb@jstc.com.cn	

2、主要财务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671,349,215.00	412,032,719.68	62.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22,986,766.07	94,016,580.69	30.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100,559,676.99	78,051,776.67	28.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0,074,089.53	68,109,372.19	-11.8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6	0.20	3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5	0.20	25.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30%	4.13%	1.1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总资产(元)	2,693,617,499.96	2,696,683,208.82	-0.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151,761,580.54	2,253,599,555.96	-4.52%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8,58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潘磊	境内自然人	13.94%	66,678,339	50,008,754	
深圳市千鑫恒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自然人	13.53%	64,748,006		
深圳市千鑫恒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47%	50,088,026		冻结 50,088,026

证券代码:002721 证券简称:金一文化 公告编号:2021-082

## 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变更、否决提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3、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7月30日下午14:00  
2、网络投票时间:  
交易系统通过互联网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7月30日9:15-9:25、9:30-11:30、13:00-15:00;  
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7月30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3、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69号院11号9层公司会议室。  
4、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5、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6、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王晓峰先生。

二、会议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或授权现场代表)及网络投票的股东共计11名,代表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数为99,037,707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3817%。  
(1)现场投票情况:通过现场(或授权现场代表)投票的股东5名,代表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数为98,881,607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3654%。  
(2)网络投票情况:通过网络和交易系统投票的股东6名,代表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数为156,100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64%。  
2、中小投资者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或授权现场代表)和网络投票的中小投资者7名,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数14,500,267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为1.5006%。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4名,代表股份14,344,167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5006%。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6人,代表股份数为156,100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64%。  
3、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三、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证券代码:688663 证券简称:新风光 公告编号:2021-019

## 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1年7月28日、7月29日和7月30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30%以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交易特别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交易特别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交易特别规定》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书面发函查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重要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21年7月28日、7月29日和7月30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30%以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交易特别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交易特别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交易特别规定》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情况正常,日常经营情况不存在重大变化。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函证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公司已披露事项外,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不存在其他涉及及本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并购重组、发行股份、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证券代码:300730 证券简称:科创信息 公告编号:2021-065

## 湖南科创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减资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通知债权人的原因  
湖南科创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7月1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2021年7月30日,公司召开的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拟对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共计7.70万股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7.96元/股,回购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7月4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回购注销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7)。  
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将减少77,000元。  
二、需债权人知悉的相关信息  
由于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涉及及公司注册资本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债权人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45日内,有权凭有效债权凭证及相关凭证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担保,债权人如逾期未向公司申报债权,不会因此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义务)将由公司根据原债权文件的约定继续履行。

证券代码:603810 证券简称:丰山集团 公告编号:2021-062

## 江苏丰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提前归还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江苏丰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8月13日召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并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5,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8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丰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77)。

证券代码:603959 证券简称:百利科技 公告编号:2021-028

## 湖南百利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筹划控制权变更事项停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湖南百利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公司控股股东西藏新海创新投资有限公司通知,控股股东正在筹划重大事项,该事项可能涉及公司的控制权变更。  
鉴于上述事项存在不确定性,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票异常波动,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筹划重大事项停牌业务指引》等有关规定,经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21年7月31日起停牌,证券代码:603959自2021年8月2日(星期一)开市起开始停牌,预计停牌时间不超过2个交易日。

证券代码:603959 证券简称:百利科技 公告编号:2021-028

证券代码:688335 证券简称:复洁环保 公告编号:2021-023

## 上海复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关于选举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复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于2021年7月30日召开2021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会议的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职工代表大会决策的有关规定,会议经民主讨论、表决,全体职工代表一致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同意选举彭华女士(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两名股东代表监事将由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一名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产生。本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将与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股东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一致。  
特此公告。

上海复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年7月31日

附件:  
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彭华女,1965年出生,中国香港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商管理专业大专学历。2001年至2018年,曾任职上海复旦科技服务有限公司先后担任招商服务中心副主任、租赁服务部助理;2018年至2020年6月,曾任上海复洁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招商助理;2020年7月至2020年10月29日,任公司总经理办公室主任;2020年11月至今,任公司监事会主席、总裁办公室主任。  
截至目前,彭华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彭华女士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六十四条中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信息披露义务人,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交易所其他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证券代码:688335 证券简称:复洁环保 公告编号:2021-021

## 上海复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1年7月30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杨浦区国权北路1688弄湾谷科技园A7幢2楼会议室  
(三) 出席本次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出席类别	出席人数	比例(%)
普通股股东人数	11	
2.出席本次会议所有持有表决权数量	36,397,183	
普通股股东所持表决权数量	36,397,183	
3.出席本次会议所有持有表决权数量占表决权总数的比例(%)	50.1881	
普通股股东所持表决权数量占表决权总数的比例(%)	50.1881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召集,由董事长黄俊先生主持。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以现场或通讯方式出席8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以现场或通讯方式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李文静出席了本次会议;其他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审议情况: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比例(%)	反对	比例(%)	弃权	比例(%)
普通股	36,372,980	99.9335	24,203	0.0665	0	0.0000

(二) 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2、《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2.01	选举黄俊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6,372,982	99.9335	是
2.02	选举曲献伟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6,372,982	99.9335	是
2.03	选举许大明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6,372,982	99.9335	是
2.04	选举李东亮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6,372,982	99.9335	是
2.05	选举李宇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6,372,982	99.9335	是
2.06	选举李宇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6,372,982	99.9335	是
2.07	选举李宇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6,372,982	99.9335	是

3、《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3.01	选举李宇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6,372,982	99.9335	是
3.02	选举李宇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6,372,982	99.9335	是
3.03	选举李宇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6,372,982	99.9335	是
3.04	选举李宇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6,372,982	99.9335	是

4、《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4.01	选举李宇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36,372,982	99.9335	是
4.02	选举黄俊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36,372,982	99.9335	是

(三) 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5%以上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比例(%)	反对	比例(%)	弃权	比例(%)
2.01	选举黄俊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195,585	99.2483				
2.02	选举曲献伟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195,585	99.2483				
2.03	选举许大明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195,585	99.2483				
2.04	选举李东亮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195,585	99.2483				
2.05	选举李宇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195,585	99.2483				
2.06	选举李宇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195,585	99.2483				
2.07	选举李宇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195,585	99.2483				
3.01	选举李宇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195,585	99.2483				
3.02	选举李宇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195,585	99.2483				
3.03	选举李宇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195,585	99.2483				
3.04	选举李宇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195,585	99.2483				

(四)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2、议案3、议案4为普通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会议股东或股东大会所有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二分之一以上通过;议案1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会议股东或股东大会所有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涉及议案8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3、涉及关联交易的事项,无  
本次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大成(上海)律师事务所  
律师:郑刚、杨礼中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程序和召集人资格、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上海复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上海复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7月31日

证券代码:688335 证券简称:复洁环保 公告编号:2021-022

## 上海复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复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1年7月30日以现场与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7月30日以口头方式送达公司全体监事,全体监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会议的通知期限,召集人已在本监事会会议上披露豁免本次会议通知期限的相关情况作出说明。本次会议由全体监事共同推荐彭华女士主持,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人,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上海复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做出以下决议:  
(一) 审议通过《关于豁免本次会议监事会通知时限的议案》  
鉴于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需在2021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才能进行,特同意豁免本次会议监事会提前五天发出通知的义务并同意在2021年7月30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鉴于第三届监事会选举彭华女士为第三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彭华女士的简历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选举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3)。  
特此公告。  
上海复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年7月31日

证券代码:688335 证券简称:复洁环保 公告编号:2021-024

## 上海复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关于选举董事长、监事会主席、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复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7月30日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和2021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分别选举产生了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和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届监事会,任期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三年。  
同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及《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现将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已经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海复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选举黄俊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黄俊先生的简历详见公司于2021年7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8)。  
二、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成员已经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选举第三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召集人如下:

委员会名称	主任委员(召集人)	委员
战略委员会	黄俊俊	黄俊俊、苏勇、曲献伟、许大明
审计委员会	罗翀	罗翀、李宇宝、李文静
提名委员会	李建勇	李建勇、李宇宝、黄俊俊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李宇宝	李宇宝、李建勇、苏卫东

其中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占半数以上,并由独立董事担任召集人,且审计委员会召集人罗翀女士为会计专业人士。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上述委员的简历详见公司于2021年7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8)。

三、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成员已经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和2021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监事会选举彭华女士为第三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彭华女士的简历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选举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3)。

四、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聘任曲献伟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同意聘任李文静女士、程志兵先生、卢宇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同意聘任李宇女士担任公司财务总监,同意聘任李文静女士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其中董事会秘书李文静女士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科创板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并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资格审核备案,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董事会聘任上述高级管理人员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曲献伟先生、李文静女士的简历详见公司于2021年7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8)。

程志兵先生、卢宇先生、王懿嘉女士的简历详见附件。

五、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聘任朱鸿超先生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朱鸿超先生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科创板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朱鸿超先生的简历详见附件。

六、公司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上海市杨浦区国权北路1688弄湾谷科技园A7幢8楼  
电话:021-55081682  
邮箱:zqsb@eeo.sh.cn  
特此公告。  
上海复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7月31日

附件:  
程志兵先生,197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机械设计与制造专业学士学位,国家一级注册建造师,工程师,2011年11月至2014年10月,曾任职上海复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销售总监;2017年2月至2017年12月,曾任职公司财务总监;2017年12月至2019年5月,曾任职公司职工监事、市场总监;2019年5月至2020年10月,任公司监事会主席、财务总监;2020年10月至今,任公司总经理助理。

截至目前,程志兵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程志兵先生与公司其他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也不存在其他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卢宇先生,198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北京大学环境工程专业博士学位,高级工程师,2013年10月至2015年7月,曾任职上海复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研发中心副主任;2015年8月至2018年12月,曾任职公司研发中心副主任;2019年1月至今,任公司研发中心主任;2019年5月13日至2020年10月,任公司监事、研发中心主任;2020年10月至今,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兼研发中心主任。

截至目前,卢宇先生通过上海众浩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130,63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8%;卢宇先生与公司其他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也不存在其他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朱鸿超先生,199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金融学专业本科学历,2015年8月至2017年6月,曾任职汇金金科文化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专员;2017年9月至2018年9月,曾任职上海大邦物流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经理;2019年2月至2020年7月,曾任职上海龙智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2020年8月至今,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截至目前,朱鸿超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朱鸿超先生与公司其他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〇二一年七月三十一日